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入股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

- 1、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昌图农商行”）尚在筹建阶段，尚需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能否获准并顺利筹建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2、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发起人股东，此次投资入股昌图农商行，尚需相关监管部门审核，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3、公司目前签订的仅为框架协议，后续能否签订正式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的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 4、昌图农商行位于辽宁省，可能存在一定的异地管理、运营风险；
- 5、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目前尚未开展实质性工作，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的概述

根据国务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文件精神，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昌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昌图联社”）将进行股份制改造，组建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图农商行将在原昌图联社的基础上进行产权制度改革，计划设立股本为 120,000 万股，面向社会征集发起人。

近日公司与昌图农商行筹建工作小组签订了《关于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入股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

“本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24,200万元，认购昌图农商行54,00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45%。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侯建芳先生负责签订本次投资入股昌图农商行的合作协议、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书等。

目前签订的仅为框架协议，具体的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6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入股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6月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独立董事对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上述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主要情况

1、公司名称：昌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拟改制为“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

2、公司类型：股份合作制

3、住所：昌图县昌图镇西街市场委89号

4、注册资本：33,229万元

5、成立日期：2007年6月25日

6、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代理人寿保险、财产保险业务；代收话费；银行承兑汇票融

资业务；网上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经营情况：截至2017年3月末，下辖营业网点47个，其中1个营业部、35个信用社、11个分社，现有在岗职工836人。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1-2016.12.31	2017.1.1-2017.3.31
营业收入	37,675	9,422
净利润	1,600	455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3月31日
总资产	837,915	948,041
净资产	45,288	45,742

2016年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17年3月31日，昌图联社各项存款余额812,277万元，各项贷款余额443,129万元。

三、对外投资的定价及出资方式

昌图农商行股本总额设置为120,000万股，按每股1:2.3比例发行，发行的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认购方另需按每股人民币1.3元出资，用作弥补昌图联社改制昌图农商行资金缺口之用。

公司作为新征集的发起人之一，拟以自有资金124,200万元，认购昌图农商行54,00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45%。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参与昌图农商行设立事宜有利于推动公司金融资本与实业资本的融合发展，同时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战略。且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投资入股昌图农商行。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与昌图农商行设立事宜系为积极响应国家扩大民间资本进入金融业、鼓励民间资本投资入股金融机构和参与金融机构重组改造的有关政策，且有利于公司的金融板块与实业板块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时，投资入股昌图农商行有助于公司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2、存在的风险

昌图农商行尚在筹建阶段，尚需要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能否获准并顺利筹建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作为发起人股东，此次投资入股昌图农商行，尚需相关监管部门审核，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目前签订的仅为框架协议，后续能否签订正式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的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昌图农商行位于辽宁省，可能存在一定的异地管理、运营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目前尚未开展实质性工作，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本协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入股辽宁昌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七日